

证券代码：002452

证券简称：长高电新

公告编号：2023-07

长高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长高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于2023年4月22日在公司总部大楼二楼会议室召开。公司于2023年4月12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亲自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对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董事长马孝武先生为本次董事会主持人。

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全部议案进行讨论，并以表决票表决的方式，进行了审议表决：

1、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2022年度董事会报告的主要内容详见2023年4月25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22年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第四节 公司治理”部分。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2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独立董事2022年度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请详见 2023 年 4 月 25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 2023 年 4 月 25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结果，公司 2022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050,599.47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8,397,141.92 元，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按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 839,714.19 元，2022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实际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779,113,565.97 元。2022 年末母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94,648,579.14 元。

根据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为：拟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620,332,08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 元（含税），分红总额为 12,406,641.7 元；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认为该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符合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做出的承诺以及《公司章程》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要求，同意上述分配预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已对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请详见 2023 年 4 月 25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2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及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请详见 2023 年 4 月 25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7、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及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请详见 2023 年 4 月 25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8、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继续聘请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 2023 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聘期一年。

独立董事已对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独立意见，请详见 2023 年 4 月 25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及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请详见 2023 年 4 月 25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0、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申请贷款及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或其他授信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包括所有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及其他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22 亿元人民币的信贷业务额度，期限自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融资事项将视公司生产经营和投资建设的实际资金需求来确定。公司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在授信总额度内予以调整各金融机构对公司以及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额度，办理公司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抵押、融资等）及借款事宜。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1、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23 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根据各子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同意 2023 年度对部分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对子公司 2023 年度担保额度总额为 99,200 万元。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意见于本决议公告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上。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 2023 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请详见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

12、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提请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15）请详见 2023 年 4 月 25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

长高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4月25日